



附赠原著  
电影光盘

# 昆虫记

The Records  
About Insects

[法] 法布尔〇著

中国致公出版社

# 昆虫记

[法] 法布尔◎著 王大文◎译

---

# SOUVENIRS ENTOMOLOGIQUES

*World Classical Literature Collection*

中国致公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昆虫记 / (法)法布尔著；王大文译。—北京：中国致公出版社，2003.8

(永久记忆版世界文学名著文库·第8辑)

ISBN 7-80179-199-1

I. 昆… II. ①法… ②王… III. 长篇小说－法国  
－现代 IV. I56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75020 号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昆虫记

---

译 者：王大文

责任编辑：子 龙

---

出版发行：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4 号 电话 66168543 邮编 100810)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飞达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880 × 1240 1/32

印 张：145.5

字 数：3781 千字

版 次：2005 年 1 月第 2 版 2006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 数：5000 册

---

ISBN 7-80179-199-1/I·012

定价：345.00 元(第八辑)

---

## 译序

法布尔(1823~1915)出生在法国南方阿韦龙省圣雷翁村一个农民家中，家境贫寒。十五岁那年考取了沃克吕兹省的阿维尼翁师范学校，后来通过自学取得双学士学位和博士学位。从阿维尼翁师范学校毕业后，他到同省的卡庞特拉中学教书，从此开始了二十多年的中学教师生涯。开始他教的是数学，一次带学生上户外几何课时，忽然在石块下发现了垒筑蜂和蜂巢，童年时贮藏在心里的对大自然尤其昆虫的热爱被激发了出来。他花了一个月的工资买了一本昆虫学著作，细读之后，一股不可抑制的强大动力萌生了，他立志要做一个为昆虫写历史的人。从此他一边教书，一边坚持勤奋的业余观察和研究。三十一年那年因为两篇优秀的论文：《关于兰科植物节结的研究》和《关于再生器官的解剖学研究及多足纲动物发育的研究》，获得了自然科学博士学位。但由于世俗对他自学成材的偏见，他一辈子都没有实现到大学教书的愿望。1875年法布尔决定离开城市，来到乡村加紧整理材料和开展新研究领域的工作。1879年，巨著《昆虫记》第一卷出版，直到他去世十年左右，十卷精装的《昆虫记》才出齐。

《昆虫记》是一部卷帙浩繁的巨著，它不但在自然科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而且具有很高的文学价值，是法国文学史上一部优秀的传世之作。法布尔以毕生精力观察了昆虫的生活和为生活以及繁衍种族进行的斗争，并把观察所得记成了详细的笔记，然后编成了《昆虫记》。它分成十大册，每册有若干章节，每章详细讲了一种或几种昆虫的生活情况：蜘蛛、蜜蜂、螳螂、蝎子、蝉、甲虫、蟋蟀等应有尽有。法布尔写作本书的目的之一就是展现昆虫的本能。虽然达尔文夸奖法布尔是“无与伦比的

观察家”，但是他没有因此改变自己的学术观点。法布尔认为，昆虫求生存的艰苦奋斗，是昆虫本身生理构造形成的条件，是本能和直觉的表现，而不是为了适应客观环境逐步变形而成的结果。在《祖传影响》这篇自传性的论文中，法布尔充分说明自己对昆虫学的研究的热情与智慧，完全是本人的天性，与祖传影响毫无关系。他借此彻底反对达尔文的变形论与适应论。《祖传影响》一文的最后一句是惊人的结论：“本能就是天才。”《昆虫记》深受欢迎，除了学术方面的原因，还有就是它的艺术性。它是以朴实优美又清晰准确的散文写成的，把昆虫的生活描写得具体生动，充满了对昆虫和生命的热爱，非常具有感染力。

这里出的这个本子是鲁道夫·斯托尔夫人根据德马托斯的英译本节选的，1921年在纽约出版。这个本子对于希望了解昆虫世界的读者来说，的确是很好的入门书。它并非简单地从原书抽取几章拼凑而成的，而是几乎遴选了全书中所有引人入胜的故事和章节，又下过一番剪裁的功夫。更难得的是，做过这番手脚之后，还能保持几分原作的风貌。所以出这个本子是很有价值的。

# 目 录

译 序 .....	( 1 )
第一章 我的工作和作场 .....	( 1 )
第二章 蟋蟀 .....	( 7 )
一 圆球 .....	( 7 )
二 梨 .....	( 9 )
三 甲虫的成长 .....	(12)
第三章 蝉 .....	(15)
一 蝉和蚁 .....	(15)
二 蝉的地穴 .....	(17)
三 蝉的音乐 .....	(19)
四 蝉的卵 .....	(20)
第四章 螳螂 .....	(23)
一 打猎 .....	(23)
二 它的窠 .....	(25)
三 螳螂卵的孵化 .....	(27)
第五章 萤 .....	(31)
一 它的外科器具 .....	(31)
二 蔷薇花形的饰物 .....	(34)
三 它的灯 .....	(36)
第六章 泥水匠蜂(即金腰蜂) .....	(39)
一 选择造屋的地点 .....	(39)
二 它的建筑物 .....	(42)
三 它的食物 .....	(44)
四 它的来源 .....	(47)

第七章 被管虫	(50)
一 衣冠齐整的毛虫	(50)
二 良母	(52)
三 聪明的裁缝	(56)
第八章 西班牙犀头的自制	(61)
第九章 两种稀奇的蚱蜢	(67)
一 恩布沙(锡兰产螳螂之一种)	(67)
二 白面孔螽斯	(71)
第十章 黄蜂	(76)
一 它们的聪明和愚笨	(76)
二 它们的几种习性	(80)
三 它们悲惨的结果	(83)
第十一章 蟋蟀的冒险	(86)
一 蜂蝼	(86)
二 第一次的冒险	(89)
三 第二次的冒险	(92)
第十二章 蝈蝈	(96)
一 家政	(96)
二 它的住屋	(100)
三 它的乐器	(104)
第十三章 西绪弗斯	(110)
第十四章 抱蝼	(116)
一 蟋蟀的家	(116)
二 蟋蟀的感觉	(118)
三 蟋蟀的先见	(120)
第十五章 蚊蝇	(126)
一 奇怪的餐食	(126)
二 出来的道路	(130)
三 进去的道路	(133)

# 第一章 我的工作和作场

我们都有自己的才能和特具的稟性。有的时候，这种稟性，看来好像是从我们祖先那儿遗传下来的，但多数很难追寻它们确实的来源。

譬如，偶尔有个牧童，玩着小石子，加加减减，以后他竟成为惊人的速算家，最后，也许成为数学教授。另外有个孩子，一般儿童在他那样年龄的时候，还只注意玩儿哩，然而他离开正在游戏的同学，去倾听一种幻想的乐声，这是他独自听到的一种神秘的合奏。他是有音乐天才的。第三个孩子，太小了，也许他吃面包和果酱，还不能不涂到脸上，但是他却非常喜欢把黏土捏成小小的模型，居然还能十分生动。假使他的运气好，将来有一天就会成为著名的雕塑家。

我知道，说自己的事，是顶讨厌的，但是你们还是让我来谈谈吧，以便介绍一下我自己和我的研究工作。

从我最早的孩童时代起，自然界的事物已经很吸引我的注意。假使认为我喜欢观察植物与昆虫的天性是从我的祖先遗传下来的，那简直是笑话，因为他们是没有受过教育的乡下人，除了注意他们自己的牛羊以外，一无所知。我的祖父辈，只有一个翻过书本，就连对字母的拼法他都很没有把握。至于说我曾有过科学训练，那更谈不到。没有先生，没有指导者，并且时常没有书。不过我还是朝着我的目的走去：想在昆虫学上增加一些篇幅。

回忆过去，在很多年前，那时我还是个极小的孩子，刚刚学认字母，然而对于这种初次学习的勇气与决心，非常的骄傲。记得最清楚的，却是我第一次找寻到鸟巢和第一次采集到蕈菌的那种快乐的心情。

记得有一天，我去爬山，在这山顶上，有一排树林很早就引起我浓厚的兴趣。从我家的小窗里，可以看见它们朝天耸立着，在风前摇摆，在雪里扭腰，我老早就想跑到它的跟前去看个仔细。这一次的爬山，时间很长，因为草坡峻峭得同屋顶一样。我的腿又很短，所以我爬得很缓慢。

忽然在我的脚下，有一个可爱的小鸟，从大石下它的藏身之处飞起来。不一会，我就找到了它的窠，那是细草与毛做的，里面还排列着六个蛋，具有美丽的纯蓝色，光亮异常。这是我第一次找到的鸟窠，也是小鸟们带给我许多快乐中的第一次。我欢喜极了，于是躲在草地上，目不转睛地看着它。

这时候，母鸟很不安地在石上乱飞，“塔克！塔克！”地叫着，表现一种非常焦急的声音。我当时年纪太小，还不能懂得它为什么痛苦，我于是定下一个计划——这真像一头小猛兽的打算，预备先带走一只小蓝蛋，做我的纪念品，两星期后再来，趁这些小鸟还不能飞时，将它们拿走。我把蓝蛋放在青苔上，很小心地走回家去，路上恰巧遇见一个牧师。

他说：“呵！一个‘萨克锡柯拉’的蛋！你从哪里拿来的？”

我告诉他整个的经过，并且说：“其余的那些，我想等它们孵出来，刚长出嫩毛的时候再拿走。”

从这一次谈话中，我晓得鸟与兽同我们一样，是各有名字的。

于是我问自己：“我那许多生长在树林里、草原上的朋友们，都是叫什么名字呢？‘萨克锡柯拉’的意思是什么呢？”几年以后，我才晓得“萨克锡柯拉”的意思是岩石中的居住者，那有蓝色蛋的鸟名叫石鸟。

沿着我们的村庄，有一条小河流过，河的对岸，有一座山毛榉树林，光滑笔直的树干，像柱子一样。地上铺满了青苔。在这片树林里，我第一次采集到蕈菌。它的形状，偶然看去，好像迷途的母鸡生在青苔上的蛋。还有许多别的种类，大小、样式和颜色都不同。有些形状像铃铛，有些像熄灯用的罩子，有些

像茶杯；有些是破裂的，并且流出奶汁样的泪水；有些当我踏过的时候，变成蓝色的了。还有一种最稀奇的，像梨一样，顶上有一个圆孔，大概是一种烟筒吧？我用指头在下面一戳，就有一股烟从烟筒里喷出来，我装满了一袋子，高兴时就弄它们出烟，直到最后缩成火绒的样子。

以后我又到这个有趣的树林里去了好几次，在乌鸦队里，研究蕈菌学的初步功课。这种采集，在家里是办不到的。

在这种观察自然与做实验的方法之下，我的所有功课，除掉两门以外，差不多都学习过了。从别人那里，只学过两门科学性质的功课，而且在我一生中，也只有此两门：一种是解剖学，一种是化学。

第一种我得力于造诣很深的自然科学家摩金坦东，他教我如何在盛水的盆中察看蜗牛的内部。这个功课的时间很短，但是得到益处很多。

我初次学习化学时，运气比较差。实验的结果，玻璃瓶爆裂，多数同学受了伤，有一个人眼睛险些瞎了，教员的衣服烧成了碎片，教室的墙上玷污了许多斑点。后来，我重回到这间教室去时，已经不是学生而是教员了，墙上的斑点还留在那里。这一次，我至少学到了一件事，就是以后我每做这一类实验时，总是把我的学生们隔开得远一点。

我有个最大的愿望，就是想在野外有个实验室。当一个人处在为每天的面包问题而焦虑的生活状况下，这真是一件不容易办到的事情！差不多四十年来都有这种梦想——一块小小的土地，四面围起，冷僻、荒芜，日光曝晒着，生满薌草，而且特别为黄蜂和蜜蜂所喜爱。在这里，没有烦扰，我可以与我的朋友们——猎蜂等，用一种难解的语言相问答，这当中包含了不的观察与实验。这里没有漫长的旅行和远足来消耗我的时间与精力，我就可以时时留心我的昆虫们了。

最后我的希望达到了。在一个小村落的幽静之处，得到一块小小的土地。这是一块“哈麻司”，这是我们给布罗温司的人

为一种不能耕种，而且多石子的地方起的名字。那里除了一些百里香，其他植物很难生长。如果要花费耕耘的功夫，实在又不值得。不过春天却有些羊群从那里走过，碰巧下点雨，也可以生长一些小草。

然而，这块土地上却有少量渗着石子的红土，是曾经粗粗地耕种过的。有人告诉我说，这里生长过葡萄，于是我真有几分懊恼，因为地上原始的植物已被三脚叉弄掉了。我去的时候已经没有百里香、欧薄荷或一丛矮栎留存其间。百里香和欧薄荷对于我也许有用，因为可以做黄蜂与蜜蜂的猎场，所以我不得已又把它们重新种植起来。

杂草多极了：偃卧草、刺桐花，以及西班牙的婆罗门参——那是长满了橙黄色花，并且有硬爪般的花序的。在这些上面，盖着一层伊利里亚的棉薊，它的孑然直立的枝干，有时长到六尺高，而且末梢还有大型的粉红球；小薊也有，武装齐备，使得采集植物的人不知从哪里下手摘取。在它们当中，穗形的矢车菊，长好了一排排的钩子，悬钩子的嫩牙爬满地上。假使你不穿上高统皮靴，来到这多刺的丛林里，你就要自食粗心的报应。

这就是我四十年来拼命奋斗所得的乐园呵！

我这个稀奇而冷落的乐园，正是无数蜜蜂与黄蜂的快乐的猎场，我从来没有看见过这么多的昆虫密集在一处。各种生意都以这里做中心，来了猎取各种野味的猎人、泥土匠、纺织工人、切叶的、制造纸板的，也有石膏工人在拌和泥灰，木匠在钻木头，矿工在掘地下隧道，及牛的大肠膜工人，各种各样的都有。

看呵！这里是一个缝纫的蜜蜂，它剥下开着黄花的刺桐的网状干，采集了一团填充物，很骄傲地用它的嘴巴带走了。它准备到地下，把它做成棉袋，用来储藏蜜和卵。那里是一群切叶蜂，在它们身体的下面，各带有黑色的、白色的，或者血红色的刈割用的毛刷。它们打算到邻近的小树林中，将树叶子割成椭圆形的小片，包裹它们的收获品。这里又是一群着黑丝绒衣

的泥水匠蜂，它们是做水泥与砂石工作的。在我的哈麻司里，我们很容易在石头上找到它们石工物的标本。另外，还有一种野蜂，它把窠藏在空蜗牛壳的盘梯里。另外一种，把它的蛴螬安置在干燥而布满荆棘的干子的木髓里。第三种，利用干芦苇的沟道做它的家。至于第四种，住在泥水匠蜂的空隧道中，连租金也不出。还有些蜜蜂生着角，有些蜜蜂后腿生着刷子，这些都是用来收割的。

我的哈麻司的墙壁建筑好了，成堆的石子与细砂到处皆是，那是建筑工人们遗弃下来的，但是不久就给各式各样的住户占据了。泥水匠蜂拣选了石头的罅缝，做它们睡眠的地方。凶悍的蜥蜴，当它被惹急了的时候，无论对于人或狗，都会不客气地进攻，选择了一个洞穴，伏在那里等待路过的蜣螂。黑耳毛的鹩鸟，穿着黑白相间的衣裳，看起来好像黑衣僧，坐在石头顶上唱着简单的歌曲。藏有天蓝色小蛋的窠，一定在石堆的某一处吧？石头移走的时候，那小黑衣僧也搬走了。我对它很惋惜，因为它是个可爱的邻居。至于那个蜥蜴，我倒全不在乎。

沙土堆里，隐藏了掘地蜂与猎蜂的群落。遗憾得很，后来被建筑工人无辜地驱逐了，但是仍然有猎户们留着，它们有的寻找小毛虫，非常之忙，另一种很大的黄蜂，竟有勇气去捕捉毒蜘蛛。这些厉害的蜘蛛，多数住在哈麻司的地面里，而且你可以看到它们的眼睛在洞底炯炯发光，好像小金刚钻一样。夏天的下午，你更可以看见阿美松蚂蚁，出了兵营，排成长队，开向战场，去猎取俘虏。

此外还有屋子附近的树林里，集满了鸟雀，有唱歌鸟、绿莺、麻雀，也有猫头鹰。而小池中住满了青蛙，在五月里，它们就组成震耳欲聋的乐队。黄蜂是最勇敢的，它自动地占有了我的屋子。在我门口，白腰蜂居住下来，当我进门的时候，我必须很当心，不然就会践踏了它们，破坏了它们的开矿工作。在关着的窗户里，泥水匠蜂在软砂石的墙上，做成了土巢。它们利用窗户板上偶然留下的小孔，做进出的门户。在百叶窗的边线

上，少数迷了路的泥水匠蜂建筑起蜂窠。午饭时候，黄蜂与芦蜂翩然来访，它们的目的，很明显地是来看看我的葡萄成熟没有。

这些都是我的伴侣。我的亲爱的小动物们，我从前的老朋友和现在许多新认识的朋友们，都在这里打猎、建筑，养活它们的家庭。同时，假使我想移动一下，大山靠我很近，有的是野草莓树、岩蔷薇、石楠植物，黄蜂与蜜蜂都是喜欢聚集在那里的。有这许多理由，所以我放弃城市来到乡村，到西里南来干给芫菁除杂草和灌溉莴苣的工作。

## 第二章 蜈蚣

### 一 圆球

人们第一次谈到蜈蚣，还是六七千年以前的事。古代埃及的农民，在春天灌溉洋葱田的时候，常常看见一种肥黑的昆虫，挨近身边经过，忙碌地向后推滚着一个圆球。他当然很惊异地注意这个奇怪的旋转物，像今天布罗温司的农民一样。

古埃及人想像这个圆球是地球的象征，蜈蚣的动作是受了天空星球运转的启发。他们以为甲虫具有这么多天文学知识是很神圣的，所以他们叫它“神圣的甲虫”。同时他们又以为，甲虫抛在地上的球体，里面装的是卵子，小甲虫就是从那里出来的。但是事实上，这只是它的食物储藏室而已。

里面并不是好吃的东西。因为甲虫的工作，是从地面上收集污物，这个球就是它把路上与野外的垃圾，很仔细地搓卷起来的。

做成这个球的方法是这样的：在蜈蚣扁阔的头的前边，嵌有六只牙齿，排列成半圆形，像一种弯形的钉耙，可以用来挖掘和切割，抛开它所不要的东西，收集起它所中意的食物。它的弓形的前腿也是很有用的工具，因为它们非常的强固，而且在外端还长有五个锯齿。所以，如果需要很大的力量，去搬动一些障碍物，甲虫就利用它的膀臂，左右舞动着有齿的臂，用力地扫清一块小小的面积。它把耙集的材料堆集成为一抱，推送到四只后腿之间。这些腿长而且细，特别是最后的一对，形状略弯，顶端还有尖爪。甲虫再用后腿将材料压在身体下面搓动、

旋转，来回地滚，直到最后成为一个圆球。一会儿，一粒小丸滚成核桃那么大，不久又扩大到如苹果一样。我曾见过有些贪吃的，甚至把这个球做到拳头大小。

食物的圆球做成后，必须搬到适当的地方去。于是甲虫就开始旅行了。它用后腿抓紧了这个球，再用前腿行走，头向下俯着，臀部举起，向后退走。它把堆在后面的物件，左右轮流地向后推动。谁都以为它要拣一条平坦，或不很倾斜的路走。但并不如此！它随意走近险陡得简直不可能攀登的斜坡，而这固执的东西，偏要走这条路。这个球非常之重，一步一步艰苦地推上，万分留心，但到了相当的高度，仍不免后退。只要稍微不小心，就会前功尽弃：球滚落下去，把甲虫也拖下来。再爬上去，结果再掉下来。它这样一回又一回地向上爬，只要出一点小事故，就什么都完了。一枝草根能把它绊倒，一块滑石会使它失足，连球带虫一齐跌下来，搅在一起。有时经一二十次地再接再厉，才得到最后的成功。有时看到自己的努力已成绝望，才肯跑回去另找平坦的路。

有的时候，蜣螂好像是在同一个朋友合作，这种事情是常常遇到的。当一个甲虫的球已经做成，它离开一起工作的伙伴们，把收获品向后推动。一个将要开始工作的邻居，忽然抛下工作，跑到滚动的球这边来，助球主人一臂之力。它的帮助按说应当被欣然接受。但它并不是真正的伙伴，而是一个强盗。它知道自己做成圆球需要一段艰苦耐心的工作，而偷窃一个已经做成的，或者到邻居家去吃顿现成的饭，那就容易多了。有的甲虫贼，用很狡猾的手段，有的简直施用武力。

有时候，一个盗贼从上面飞来，猛将球主人击倒，自己蹲在球上，前腿交叉在胸前，静待抢夺的事情发生，预备相打。如果球主人起来抢球，这个强盗就给它一拳，把它打得四脚朝天。于是主人又爬起来，推摇这个球，球滚动了，强盗也许因此滚落。那么，接着就是一场角力比赛。两个甲虫互相扯扭着，腿与腿相绞，关节与关节相缠，它们角质的甲壳互相冲撞、摩擦，

发出金属相锉的声音。胜利者爬到球顶上，失败的，被驱逐几回后，只有跑开去重新做自己的小弹丸。有几回，我看见过第三个甲虫出现，向强盗抢劫这个球。

但也有时候，做贼的还会利用狡猾的手段。它假装帮助主人搬运食物，经过生满百里香的沙地，经过有深车轮印的和险峻的地方，但是实际上它用的力很少，只是坐在球顶上不做什么事，到了适宜于收藏的地点，主人就开始用它边缘锐利的头和有齿的腿向下开掘，将沙土抛向后方，而这时那贼却抱住那球装死。土穴愈掘愈深，工作的甲虫陷下去看不到了。即使有时它到地面上来观望一下，看见球旁睡着的甲虫安稳不动，也就很放心了。但是主人离开的时间久些，那贼就乘这个机会，很快地将球推走，跑得同小偷怕被人捉住一样快。假使主人追上了它——这也是常有的事，它就赶快变更位置，好像是球因故向斜坡滚下去了，它仅仅是想阻止住它。于是两个又将球搬回，若无其事一样。

假使那贼安然逃走了，主人失去了艰苦做起来的东西，只有自认晦气。它揩揩颊部，吸点空气飞去，重新另做圆球。

最后，它的食品终于平安地储藏好了。储藏室位置在软土上掘成的浅穴里，面积有拳头大小，有短道通到地面，宽度恰好可以容一个球。食物一推进去，它就用一些废物堵塞住门口，把自己关在里面。圆球几乎塞满一屋子，山珍海味从地板上一直堆到天花板。在食物与墙壁之间留下一个很窄的小道，这些山珍海味的主人就坐在这里，数目至多两个，通常只是一个。神圣的甲虫就在里面昼夜宴饮，差不多一星期或两星期，没有一刻的间断。

## 二 梨

我已经说过，古代埃及人以为神圣甲虫的卵，是在我刚才

叙述的圆球当中的。这个我已经证明不是如此。关于甲虫卵的真实情形，有一天碰巧被我发现了。

有个牧羊的小孩子，他在空闲的时候常来帮助我。有一次，在六月里的一个星期日，他到我这里来，手里拿了一个奇怪的东西。看起来极像一只小梨，已经失掉新鲜的颜色，因腐朽变成褐色。虽然并不是精选的原料，但摸上去很坚固，样子很好看。他告诉我，这里面一定有一个卵，因为有一个同样的梨，掘地时偶然弄碎，里面藏有一颗麦粒大小的白卵。

第二天早晨，天色才亮，我就同他一起出去考察这件事。我们在新砍伐了树木的山坡上正在吃草的羊群中会合。

不久就找到了一个神圣甲虫的地穴，这从积在上面的一堆新鲜泥土就可以认出来。我的同伴用我的小刀铲向地下拼命地掘，我就伏在地上，这样使我对于掘出的东西可以看得清楚些。洞穴掘开以后，我在潮湿的泥土里发现了一个精致的梨。我真是不会忘记我第一次所看见的母甲虫的奇异的工作。我发现那翡翠雕成的甲虫时的兴奋即便挖掘古代埃及遗物的时候，也不过如此吧。

我们继续搜寻，于是又发现第二个土穴。母甲虫在梨的旁边，而且拥抱的很紧，这当然是在它永离地穴以前的一种结束工作，用不着怀疑，这个梨就是蜣螂的窠。在这一个夏季，我至少发现了一百个这样的窠。

梨像球一样，也是用人们弃在原野的废物做的，只是原料比较精细些，因为是用来给蛴螬当食物的。它刚从卵里孵出来，还不能自己寻找食物，所以母亲将它包在最适宜的食物中，使它可以毫不费事地吃起来。

卵是放在梨的较狭窄的一端。每个有生命的种子，无论植物或动物，都需要空气，就是鸟蛋的壳上也布着无数的小孔。如果蜣螂的卵是在梨的最厚的部分，它就要闷死了，因为这里的材料粘得很紧，还包有硬壳，所以母甲虫在一开始就预备下一间精致透气的小室，薄薄的墙壁，给它的小蛴螬居住。最初